

证券代码：874498

证券简称：艾斯迪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详细分析。如公司本次发行获得审核通过且发行成功，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如下项目：

(1) 艾斯迪（天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产能扩建及智能制造升级项目，投资总额 23089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21000 万元。

(2) 补充流动资金,投资总额 3000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3000 万元。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首先置换前述先期投入的资金，然后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后尚有剩余，剩余部分用于主营业务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独立董事王国卫、熊守美、于增彪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艾斯迪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